ICS 65.020.40
CCS B 60

LY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

LY/T 1812—2021

林　地　分　类

Forest land classification

中国标准出版社

2021-06-30 发布　　2022-01-01 实施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发 布

目　　次

前言 …… Ⅰ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林地分类原则 …… 1
5　林地分类 …… 1

中国标准出版社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代替LY/T 1812—2009《林地分类》，与LY/T 1812—2009相比，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更改了一级地类，由8类调整为7类（见第5章，见2009年版第5章）；

——增加了迹地一级地类（见第5章，见2009年版第5章）；

——删除了有林地一级地类、红树林地二级地类，将其中的乔木林地、竹林地由二级地类调整为一级地类（见表1，见2009年版表1）；

——删除了无立木林地一级地类，将其中的采伐迹地、火烧迹地，做为迹地的二级地类（见表1，见2009年版表1）；

——增加了其他迹地，做为迹地的二级地类（第5章表1）；

——删除了宜林地、辅助生产林地两个一级地类（见2009年版第5章表1）。

本文件由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森林资源管理司提出。

本文件由全国森林资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370）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北华大学林学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红春、葛丽丽、王鹤智、杨布朗、胡继平、翁国庆、卞斐、陈静、冯万斌、马燕娥、陈孟涤、马尚宇、王梁泓。

本文件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LY/T 1812—2009。

中国标准出版社

中国标准出版社

林 地 分 类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林地资源的分类分级体系和分类技术标准。

本文件主要适用于全国范围的森林资源监测、规划设计和森林经营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5162 飞播造林技术规程

GB/T 15163 封山(沙)育林技术规程

GB/T 15776 造林技术规程

林资发〔2004〕14号 国家特别规定的灌木林地的规定(试行)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林地 forest land

用于林业生态建设和生产经营的土地。

3.2

郁闭度 closure

林冠的垂直投影面积与林地面积之比。

3.3

灌木林覆盖度 coverage rate of shrubbery

灌木林冠垂直投影面积与林地面积的百分比。

4 林地分类原则

4.1 以林地覆盖类型分类为主、利用状况划分类为辅的原则。

4.2 尽量与已有林地分类兼顾、衔接的原则。

4.3 便于森林资源的规划设计、经营管理、资产化管理和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制度实施等的原则。

5 林地分类

林地分为两级。其中一级分为七类，包括乔木林地、竹林地、疏林地、灌木林地、未成林造林地、迹地、苗圃地。灌木林地、未成林造林地各分为两个二级地类，迹地分为三个二级地类。

中国标准出版社

地类划分及其技术标准见表1。

表1 林地分类及技术标准表

序号	地类		技术标准
	一级	二级	
一	乔木林地		乔木郁闭度大于或等于0.20的林地，不包括森林沼泽
二	竹林地		生长竹类植物，郁闭度≥0.2的林地
三	疏林地		乔木郁闭度在0.10～0.19之间的林地
四	灌木林地		灌木覆盖度≥40%的林地，不包括灌丛沼泽
	（一）	特殊灌木林地	符合林资发〔2004〕14号规定的灌木林地
	（二）	一般灌木林地	“特殊灌木林地”以外的灌木林地
五	未成林造林地		人工造林（包括直播、植苗）、飞播造林和封山（沙）育林后在成林年限前分别达到人工造林、飞播造林、封山（沙）育林合格标准的林地。人工造林合格标准按GB/T 15776的规定执行；飞播造林合格标准按GB/T 15162的规定执行；封山（沙）育林合格标准按GB/T 15163的规定执行。成林年限标准见表2
	（一）	未成林人工造林地	人工造林（包括直播、植苗）、飞播造林后在成林年限前分别达到GB/T 15776、GB/T 15162规定的合格标准的林地
	（二）	未成林封育地	封山（沙）育林后在成林年限前达到GB/T 15163的规定的合格标准的林地
六	迹地		乔木林地、灌木林地在采伐、火灾、平茬、割灌等作业活动后，分别达不到疏林地、灌木林地标准、尚未人工更新的林地
	（一）	采伐迹地	乔木林地采伐作业后3年内活立木达不到疏林地标准、尚未人工更新的林地
	（二）	火烧迹地	乔木林地火灾等灾害后3年内活立木达不到疏林地标准、尚未人工更新的林地
	（三）	其他迹地	人工造林、封山（沙）育林后达到成林年限但尚未达到疏林地标准的林地，以及灌木林地经采伐、平茬、割灌等经营活动或者火灾发生后，盖度达不到40%的林地
七	苗圃地		固定的林木和木本花卉育苗用地，不包括母树林、种子园、采穗圃、种质基地等种子、种条生产用地以及种子加工、储藏等设施用地

表2 不同营造方式成林年限表

单位为年

营造方式	造林区域					
	热带区、亚热带区		暖温带区、中温带区、寒温带区		半干旱区、干旱区、极干旱区、高寒区	
	乔木	灌木	乔木	灌木	乔木	灌木
封山（沙）育林	5-8	3-6	5-10	4-6	8-15	5-8
飞播造林	5-7	4-7	5-8	5-7	7-10	5-7

中国标准出版社

表 2　不同营造方式成林年限表（续）

单位为年

营造方式		造林区域					
		热带区、亚热带区		暖温带区、中温带区、寒温带区		半干旱区、干旱区、极干旱区、高寒区	
		乔木	灌木	乔木	灌木	乔木	灌木
人工造林	直播	3-8	2-6	4-8	3-6	4-10	4-8
	植苗、分殖	3-5	3-5	3-5	3-5	3-5	3-5

注 1：成林年限确定原则为：

——热带区、亚热带区的石漠化地区、干热河谷地区等宜取上限；

——慢生树种宜取上限，速生树种宜取下限；

——商品林宜取下限，生态公益林宜取上限；

——大苗造林、工业原料用材林由各省自行规定。但大苗造林应经过 1 个生长季，或者 1 年以上；

注 2：造林区域按 LY/T 15776 的规定执行。

表 3　天然更新等级标准表

单位为株/公顷

等级	高度		
	≤30 cm	31 cm-50 cm	≥51 cm
良好	＞5 000	＞3 000	＞2 500
中等	3 001-5 000	1 001-3 000	501-2 500
不良	＜3 001	＜1 001	＜501

注：符合一个条件即可。

中国标准出版社

中国标准出版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
行业标准
林地分类
LY/T 1812—2021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100029)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8533533 发行中心:(010)51780238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5 字数 14 千字
2021年11月第一版 2021年11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155066·2-36226 定价 14.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

LY/T 1812-2021

码上扫一扫 正版服务到